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查核報告

(含附屬單位預算營業與非營業部分)

審計長 蘇振平

前 言

依據決算法第二十六條之一規定：「審計長應於會計年度中將政府之半年結算報告，於政府提出後一個月內完成其查核，並提出查核報告於立法院」。行政院主計處爰依法彙編民國 93 年度（以下簡稱本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含中央政府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及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防治及紓困等三個特別預算半年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營業與非營業部分），於民國 93 年 8 月 31 日函送到部，本部已於法定期間內，依法完成查核，謹提出查核報告。

本年度中央政府編列半年結算報告計有普通公務機關單位 205 個（所屬分機關單位 1,721 個），國營事業機關單位 26 個（分支機構 924 個），非營業基金單位 97 個（分預算及作業單位 638 個），總計審核 328 個機關單位（所屬分機關機構及分預算作業單位共計 3,283 個）。

本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普通公務機關部分）半年結算，歲入預算執行數為 7,284 億餘元，較預算分配累計數超

收 555 億餘元，約為 8.25%；歲出預算執行數為 7,785 億餘元，較預算分配累計數減少 668 億餘元，約為 7.91%；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差短 501 億餘元，連同債務還本預算執行數 121 億餘元，合共須融資調度 622 億餘元，經以公債及賒借收入 1,793 億餘元支應後，賸餘 1,170 億餘元。

本年度國營事業機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半年結算，營業總收入 1 兆 3,646 億餘元，營業總支出 1 兆 2,117 億餘元，盈餘 1,529 億餘元，較預算分配累計數增加 642 億餘元，約為 72.37%。

本年度非營業特種基金（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半年結算，總收入（含基金來源）6,322 億餘元，總支出（含基金用途）5,955 億餘元，賸餘為 367 億餘元，較預算分配累計數減少 37 億餘元，約為 9.28%。

本年度中央政府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及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防治及紓困等三個特別預算半年結算，歲入預算執行累計數合計為 726 億餘元，較預算分配累計數短收 112 億餘元，約為 13.43%；歲出預算執行累計數合計為 956 億餘元，較預算分配累計數減少 261 億餘元，約為 21.46%；歲入歲出差短合計為 229 億餘元，經以公債及賒借收入 319 億餘元支應。

以上本年度半年結算經本部查核結果，其有未達預期應行檢討改善者，業經分函各該機關研擬具體因應措施，或函其主管機關督促改善，本部均已列管賡續注意其後續辦理情形。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查核報告 (含附屬單位預算營業與非營業部分)

目 錄

前言

壹、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1
一、歲入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	3
二、歲出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	5
三、融資調度分析	6
貳、國營事業機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半年結算報告 之查核.....	7
、非營業特種基金(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半年結算 報告之查核	9
肆、附表.....	19
一、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	19
二、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	25
三、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國營事業營業收支暨盈虧計算簡表	27
四、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非營業特種基金業務收支暨餘絀計算簡表 ..	28
伍、附錄.....	31
一、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31
二、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32
三、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防治及紓困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35

壹、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本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入為 1 兆 3,448 億餘元，歲出為 1 兆 5,915 億餘元。截至 6 月底止，執行結果，歲入執行數為 7,284 億餘元，歲出執行數為 7,785 億餘元，歲入歲出相差短絀 501 億餘元，連同債務還本執行數 121 億餘元，合計 622 億餘元，經以發行公債及賒借 1,793 億餘元支應後，收支賸餘 1,170 億餘元。茲將本半年歲入、歲出分配預算執行情形說明如次：

本年度歲入預算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6,729 億餘元，執行數 7,284 億餘元，約 108.25%，計超收 555 億餘元。其中規費收入、財產收入，執行數 413 億餘元，較分配數 444 億餘元，短收 31 億餘元，主要係國有土地標脫率未如預期，致土地售價收入短收及民事訴訟案件數及標的金額較預期減少，致相關規費短收；稅課收入（包括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關稅、貨物稅、證券交易稅、礦區稅、期貨交易稅、菸酒稅及營業稅等 9 項）、罰款及賠償收入、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其他收入等，執行數 6,871 億餘元，較分配數 6,284 億餘元，超收 586 億餘元，主要係中央銀行官息紅利配合國庫資金調度需要提前繳庫，及因經濟景氣逐漸復甦，營業稅、證券交易稅、期

貨交易稅、所得稅等超收。另捐獻及贈與收入分配數 3 萬元，實際無列數。

本年度歲出預算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8,454 億餘元，執行數 7,785 億餘元（含支出實現數及暫付數），約 92.09%，已分配未執行數 668 億餘元。茲按各主管機關別分析，計有國民大會 1 個主管機關執行率未達 80%，主要係該會老舊檔案之建檔、掃描及微縮作業等採購案尚未達付款期限所致；其餘 24 個主管機關及省市地方政府科目等尚能依分配預算進度執行。以下另就已分配預算未執行金額逾 30 億元之主管機關，依序列表如次：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主 管 機 關	分 配 數	已 執 行		已 分 配 尚 未 執 行	
		金 額	%	金 額	%
1. 國防部主管	133,098	115,539	86.81	17,559	13.19
2. 內政部主管	64,577	55,238	85.54	9,338	14.46
3. 教育部主管	76,778	68,847	89.67	7,930	10.33
4. 交通部主管	31,723	26,858	84.67	4,864	15.33
5.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117,221	113,345	96.69	3,875	3.31
6. 經濟部主管	29,930	26,520	88.61	3,409	11.39
7. 財政部主管	98,030	94,651	96.55	3,378	3.45
8. 行政院主管	17,319	14,158	81.75	3,160	18.25
9. 農業委員會主管	54,985	51,854	94.31	3,131	5.69

一、歲入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

本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入預算 1 兆 3,448 億 5,331 萬餘元(包括稅課收入、罰款及賠償收入、規費收入、財產收入、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捐獻及贈與收入、其他收入等 7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為 6,729 億 1,219 萬餘元，經查執行數(收入實現數，以下同)為 7,284 億 2,655 萬餘元，與分配數比較，超收 555 億 1,435 萬餘元(8.25%)，主要係稅課收入、罰款及賠償收入、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暨其他收入之超收(詳見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第乙 4 至乙 7 頁)。

茲按歲入來源別預算執行情形查核分述如下：

(一)稅課收入：預算數 9,030 億 8,800 萬元(包括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關稅、貨物稅、證券交易稅、礦區稅、期貨交易稅、菸酒稅、營業稅等 9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5,039 億 7,397 萬餘元，經查執行數為 5,252 億 6,014 萬餘元，與分配數比較，超收 212 億 8,616 萬餘元(4.22%)，主要係經濟景氣逐漸復甦，致營業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所得稅等收入超收。

(二)罰款及賠償收入：預算數 170 億 6,527 萬餘元(包括罰金罰鍰及過怠金、沒入及沒收財物、賠償收入等 3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82 億 8,625 萬餘元，經查執行數為 92 億 7,658 萬餘元，與分配數比較，超收 9 億 9,032 萬餘元(11.95%)，主要係各機關罰金罰鍰及過怠金、沒入及沒收財物、賠償收入之超收。

(三)規費收入：預算數 560 億 1,252 萬餘元(包括行政規費收入、司法規費收入、使用規費收入等 3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215 億 5,142 萬餘元，經查執行數為 211 億 8,152 萬餘元，與分配數比較，短收 3 億 6,989 萬餘元（1.72%），主要係民事訴訟案件數及標的金額較預期減少，致司法規費短收。

(四)財產收入：預算數 640 億 527 萬餘元（包括財產孳息、財產售價、財產作價、投資收回、廢舊物資售價等 5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229 億 1,811 萬餘元，經查執行數為 201 億 4,438 萬餘元，與分配數比較，短收 27 億 7,373 萬餘元（12.10%），主要係國有土地標脫率未如預期，致土地售價收入短收。

(五)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預算數 2,877 億 6,053 萬餘元（包括營業基金盈餘繳庫、非營業基金賸餘繳庫、投資收益等 3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1,079 億 5,000 萬元，經查執行數為 1,434 億 8,152 萬餘元，與分配數比較，超收 355 億 3,152 萬餘元（32.91%），主要係中央銀行官息紅利配合國庫資金調度需要提前繳庫。

(六)捐獻及贈與收入：預算數 30 萬元，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3 萬元，無執行數。

(七)其他收入：預算數 169 億 2,140 萬餘元（包括學雜費收入、雜項收入等 2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82 億 3,239 萬餘元，經查執行數為 90 億 8,238 萬餘元，與分配數比較，超收 8 億 4,999 萬餘元（10.33%），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經費賸餘款。

以上各項歲入預算執行結果，其超短收幅度差異 20%以上，且金額達百萬元者，或差異雖未達 20%，惟金額逾 3 千萬元者，均經查明分析原因，詳請參閱本查核報告第 19 頁附表一、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二、歲出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

本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出預算 1 兆 5,915 億 6,991 萬元，分由 25 個中央政府主管機關及省市地方政府執行，並編列災害準備金及第二預備金統籌支應，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8,454 億 1,969 萬餘元，經查執行數（含支出實現數及暫付數）為 7,785 億 8,796 萬餘元，占分配數 92.09%（詳見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第乙 8 至乙 11 頁），尚未執行數 668 億 3,173 萬餘元，占分配數 7.91%。

各機關預算執行結果，尚能依分配數辦理者，計有立法院、監察院、外交部、蒙藏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科學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農業委員會、勞工委員會、環境保護署等 11 個主管機關及省市地方政府科目；另 14 個主管機關中計有 20 個機關分配數執行率未達 80%，且已分配尚未執行金額超過 3 千萬元，茲分析如次：分配數執行率未達 60% 者，計有考試院國家文官培訓所等 2 個機關；分配數執行率 60% 以上未達 70% 者，計有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等 4 個機關；分配數執行率 70% 以上未達 80% 者，計有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等 14 個機關。詳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分配數執行率	機 關 名 稱	分 配 數	已 執 行	
			金 額	%
未達 60% 者	1. 國家文官培訓所	138	75	54.65
	2. 財政部賦稅署	3,233	1,863	57.63
60% 以上未達 70% 者	1. 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	6,850	4,197	61.27
	2. 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	197	124	62.83
	3.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所屬	2,903	1,863	64.17
	4.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536	352	65.79
70% 以上未達 80% 者	1.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392	281	71.72
	2. 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	14,066	10,185	72.41
	3. 國立故宮博物院	482	350	72.66
	4.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877	639	72.85
	5. 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349	255	73.00

(續)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分配數執行率	機關名稱	分配數	已執行	
			金額	%
70%以上未達80%	6. 國家安全會議	122	91	74.82
	7. 考選部	456	341	74.86
	8. 國防部本部	283	213	75.12
	9. 內政部役政署	2,879	2,247	78.04
	10. 行政院衛生署藥物食品檢驗局	289	226	78.20
	11.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	2,359	1,866	79.10
	12. 臺灣高等法院	1,104	874	79.19
	13. 中央研究院	3,849	3,054	79.36
	14. 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	1,363	1,088	79.84

以上各機關歲出預算執行結果，截至 6 月底止，其分配數執行率未達 80%，且已分配尚未執行金額逾 3 千萬元者，均經查明原因，促請提出妥適改進措施，本部已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詳請參閱本查核報告第 25 頁附表二、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三、融資調度分析

本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截至 6 月底止，歲入執行數 7,284 億 2,655 萬餘元，歲出執行數 7,785 億 8,796 萬餘元，歲入歲出差短 501 億 6,141 萬餘元，連同債務還本執行數 121 億 967 萬餘元，合計共需融資調度數 622 億 7,109 萬餘元，經以公債及賒借收入 1,793 億 1,540 萬餘元支應後，收支賸餘 1,170 億 4,431 萬餘元。經本部函請財政部查明收支賸餘原因及融資調度是否妥適，有無過度發債情事，據復：近年來因國內景氣不佳，中央政府釋股收入等歲入未能及時實現挹注國庫資金，且第一季向為政府支出高峰，包括各機關年終獎金人事費用、健保費補助、地方政府補助款等大額支出，非當期經常性收入所能滿足，故舉借長期融通資金以應各項政務需求；至第二季稅課收入、營業盈餘及作業賸餘繳庫等歲入陸續實現後，即用以償還上年度舉借於本年度上半年到期之短期債務，融資調度情形尚屬妥適，並無過度發債情事。

貳、國營事業機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本年度國營事業 26 單位，其半年結算經書面審核完竣，綜計營業總收入 1 兆 3,646 億 5,293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1,216 億 9,539 萬餘元，約 9.79%；營業總支出 1 兆 2,117 億 1,848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574 億 8,505 萬餘元，約 4.98%；盈餘為 1,529 億 3,445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642 億 1,034 萬餘元，約為 72.37%。其中中央銀行等 16 單位，實際盈餘較分配預算數增加，營業利益亦能維持分配預算之水準；臺灣鐵路管理局、漢翔航空工業公司等 2 單位虧損較分配預算數減少；餘 8 單位之營業盈虧情形如下：

一、分配預算盈餘，實際發生虧損者，計有 1 個單位：

（一）中華郵政公司實際虧損 48 億 9,254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盈餘相距 95 億 9,126 萬餘元，主要係短期投資辦理期中評價，提列未實現跌價損失所致。

二、虧損較分配預算增加者，計有 1 個單位：

（一）榮民工程公司實際虧損 8 億 3,042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損 5 億 6,651 萬餘元，主要係鋼筋、水泥等原物料價格飆漲，成本大幅增加，及自有資金不足，債務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三、盈餘較分配預算減少者，計有 5 個單位：

（一）臺灣電力公司實際盈餘 1,672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35 億 2,049 萬餘元，主要係燃料價格上漲及購電支出增加所致。

(二)財政部印刷廠實際盈餘 2,848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827 萬餘元，主要係發放專案精簡人員離退金，原預算未編列所致。

(三)基隆港務局實際盈餘 1 億 7,257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2,626 萬餘元，主要係碼頭裝卸業務，因民營業者競爭，貨櫃裝卸收入減少所致。

(四)臺灣土地銀行實際盈餘 11 億 4,618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4 億 2,257 萬餘元，主要係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五)臺灣銀行實際盈餘 64 億 791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8 億 2,394 萬餘元，主要係放款業務未達預算目標暨利差縮小，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四、盈餘達分配預算目標，營業利益較分配預算減少者，計有 1 個單位：

(一)中央信託局實際盈餘 4 億 9,931 萬餘元，惟營業利益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1 億 521 萬餘元，主要係壽險資金投資股票等有價證券發生評價損失所致。

上述執行預算未達目標單位，本部已就允應改善之事項，函請針對問題癥結，切實檢討，並據復已研採因應措施，本部業列管注意後續改善情形。有關國營事業機關本年度上半年營業收支暨盈虧情形，詳請參閱本查核報告第 27 頁附表三、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國營事業營業收支暨盈虧計算簡表。

、 非 營 業 特 種 基 金 (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半年結算 報告之查核

本年度非營業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97 個基金，其半年結算報告經書面審核完竣，綜計總收入（含基金來源）6,322 億 7,741 萬餘元，總支出（含基金用途）5,955 億 1,877 萬餘元，賸餘為 367 億 5,863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37 億 6,039 萬餘元，約為 9.28 %。其中**作業基金部分**計 77 單位，綜計總收入 1,363 億 9,289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198 億 7,498 萬餘元，約 12.72%；總支出 1,249 億 4,549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84 億 9,488 萬餘元，約 6.37%；實際賸餘 114 億 4,740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113 億 8,009 萬餘元，約 49.85%；**債務基金部分** 1 單位，基金來源 4,238 億 2,567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31 億 2,269 萬餘元，約 0.74 %；基金用途 4,238 億 2,235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31 億 2,555 萬餘元，約 0.74%；實際賸餘 332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286 萬餘元，約 46.23%；**特別收入基金部分**計 18 單位，綜計基金來源 695 億 6,251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191 億 7,245 萬餘元，約 21.61%；基金用途 459 億 771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272 億 1,175 萬餘元，約 37.22%；實際賸餘 236 億 5,479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80 億 3,929 萬餘元，約 51.48%；**資本計畫基金部分** 1 單位，基金來源 24 億 9,632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20 億 6,648 萬餘元，約 45.29%；基金用途 8 億 4,322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16 億 4,974 萬餘元，約 66.18%；實際賸餘 16 億 5,310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4 億 1,673 萬餘元，約 20.13%。其中國立澎湖技術學院校務基金等 34 個基金，實際賸餘較分配預算數增加，作業基金之業務賸餘亦能維持分配預算水準，其餘 63 個基金之餘絀情形分類彙整說明如次：

一、分配預算賸餘，實際發生短絀者，計有 4 個基金：

作業基金部分：

(一)國立交通大學校務基金實際短絀 1 億 6,514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賸餘相距 1 億 6,582 萬餘元，主要係財產設備報廢金額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國立清華大學校務基金實際短絀 8,085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賸餘相距 9,609 萬餘元，主要係財產設備報廢金額較預計增加所致。

(三)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實際短絀 556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賸餘相距 1,001 萬餘元，主要係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就學貸款尚未撥入，致學雜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四)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實際短絀 114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賸餘相距 1,377 萬餘元，主要係配合健保給付政策，醫療折讓估列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短絀較分配預算數增加者，計有 8 個基金：

作業基金部分：

(一)營建建設基金實際短絀 22 億 6,938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短絀 6 億 6,962 萬餘元，主要係中央國民住宅基金配合軍眷村遷購國宅，以成本售價八折計售軍眷戶，且銷售戶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實際短絀 4 億 8,053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短絀 3 億 8,124 萬餘元，主要係依權益法認列轉投資榮工公司之投資損失所致。

(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務基金實際短絀 2 億 9,464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短絀 2 億 972 萬餘元，主要係進修推廣部及各中心等配合業務需要支用教學研究費用，致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較預

計增加。

(四)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實際短絀 2,222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短絀 2,222 萬餘元，主要係財產設備報廢金額較預計增加所致。

(五)國立臺灣戲曲專科學校校務基金實際短絀 1,564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短絀 1,296 萬餘元，主要係外界邀演未如預期，勞務收入較預計減少，及增加進用教師，教學成本較預計增加所致。

(六)國立聯合大學校務基金實際短絀 1,227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短絀 1,084 萬餘元，主要係增聘行政助理人員，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較預計增加所致。

特別收入基金部分：

(一)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實際短絀 26 億 1,894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短絀 2,601 萬餘元，主要係榮工公司專案裁減人員經費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九二一震災社區重建更新基金實際短絀 12 億 1,519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短絀 12 億 610 萬餘元，主要係原編基金來源預算，因基金專戶存款期初尚有款項足以調撥，爰未辦理申請專案動支請款所致。

三、賸餘較分配預算數減少者，計有 9 個基金：

作業基金部分：

(一)國立成功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509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2,648 萬餘元，主要係財產報廢金額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管制藥品管理局製藥工廠作業基金實際賸餘 6,575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155 萬餘元，主要係因購入吩坦尼貼布劑成本受歐元升值影響，致業務成本較預計增加。

(三)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基金實際賸餘 3 億 7,199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6,733 萬餘元，主要係申貸官兵人數較預計減少及預定改建之基地尚未開工所致。

(四)行政院開發基金實際賸餘 24 億 6,783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192 億 6,725 萬餘元，主要係因股市低迷，暫緩釋股，致事業投資收入較預計減少。

債務基金部分：

中央政府債務基金實際賸餘 332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286 萬餘元，主要係活期存款利息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

特別收入基金部分：

(一)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實際賸餘 14 億 5,478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2,849 萬餘元，主要係研發成果收入未如預計所致。

(二)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實際賸餘 42 億 9,475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7,888 萬餘元，主要係實際貸款平均利率較預計為低，致利息收入較預計減少。

(三)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實際賸餘 70 億 8,633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20 億 2,882 萬餘元，主要係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分基金國庫撥補款，配合國庫署作業延至七月以後入帳所致。

資本計畫基金部分：

國軍老舊營舍改建基金實際賸餘 16 億 5,310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4 億 1,673 萬餘元，主要係預計處分信義區土地，因資金尚足以支應支出而暫緩標售所致。

四、賸餘較分配預算數增加，業務收入不敷業務成本與費用者，

計有 1 個基金：

作業基金部分：

榮民醫療作業基金實際賸餘 3 億 6,362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1 億 672 萬餘元，惟業務短絀 4,523 萬餘元，主要係配合健保給付政策，醫療折讓估列數較預計增加所致。

五、賸餘較分配預算數增加，業務賸餘較分配預算數減少者，計有 2 個基金：

作業基金部分：

(一)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實際賸餘 803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5 萬餘元，惟業務賸餘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38 萬餘元，主要係受正館改善工程施工，局部封閉展場，參觀人數減少，文物圖錄等銷售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

(二)地方建設基金實際賸餘 1 億 6,945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157 萬餘元，惟業務賸餘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1,295 萬餘元，主要係貸款單位申請撥款數減少，及提前償還全部或部分貸款，暨調降利率，致貸款利息收入減少。

六、短絀較分配預算數減少者，計有 8 個基金：

作業基金部分：

(一)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實際短絀 20 億 3,663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短絀 12 億 8,841 萬餘元，主要係出售僑愛新村店舖及下石碑西新村完工交屋，以及眷村改建工程進度落後，輔助購宅款尚未支用所致。

(二)中央公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基金實際短絀 2 億 998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短絀 3 億 4,214 萬餘元，主要係標脫之公教住宅較預計增加及部分公教貸款戶提前償還貸款，致實際貼補購宅貸款之差額利息較預計減少。

(三)國立中興大學校務基金實際短絀 4,034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短絀 591 萬餘元，主要係辦理考試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四)國立空中大學校務基金實際短絀 1,867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短絀 4,156 萬餘元，主要係撙節開支，教學成本大幅減支所致。

(五)國立陽明大學校務基金實際短絀 1,048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短絀 2,483 萬餘元，主要係教育部補助辦理納莉風災受損相關復建工程經費尚未支用所致。

(六)國立花蓮師範學校校務基金實際短絀 601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短絀 726 萬餘元，主要係職工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及撙節支出所致。

(七)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實際短絀 387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短絀 6,667 萬餘元，主要係學雜費調漲，學雜費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特別收入基金部分：

文化建設基金實際短絀 1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短絀 1,175 萬餘元，主要係部分計畫尚未執行，及撙節支出所致。

七、分配預算短絀，實際發生賸餘者，計有 31 個基金：

作業基金部分：

(一)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131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472 萬餘元，主要係學雜費調漲，學雜費收入較預計增加，及撙節支出所致。

(二)國立臺北護理學院附設醫院作業基金實際賸餘 781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3,150 萬餘元，主要係配合政府精簡政策，部分員額遇缺不補，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所致。

(三)國立屏東師範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1,378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2,287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及撙節支出所致。

(四)農業作業基金實際賸餘 1,419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2,122 萬餘元，主要係畜產改良作業分基金銷貨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五)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1,498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2,795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所致。

(六)國立臺北護理學院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1,697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1,988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及撙節支出所致。

(七)國立高雄餐旅學院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1,961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3,799 萬餘元，主要係辦理各項考試收入較預計增加，及撙節支出所致。

(八)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1,982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5,177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及撙節支出所致。

(九)國立臺灣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2,078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2,823 萬餘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十)國立臺東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2,175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3,445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所致。

(十一)國立臺灣體育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2,330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3,013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所致。

(十二)國立高雄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2,492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3,714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及撙節支出所致。

(十三)國立臺中師範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2,667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4,301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及撙節支出所致。

(十四)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3,651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6,327 萬餘元，主要係地處偏遠，教師聘任不易，致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

(十五)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4,449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4,538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及部分經費尚未結報所致。

(十六)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4,682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5,094 萬餘元，主要係九十二學年度學生就學貸款已撥入，學雜費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十七)國立臺南藝術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4,945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5,175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及撙節支出所致。

(十八)國立宜蘭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5,368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6,369 萬餘元，主要係因應改制大學，高職部教職員遇缺不補，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及撙節支出所致。

(十九)國立臺南師範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5,477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6,920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所致。

(二十)國立高雄海洋技術學校務基金(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5,885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5,963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所致。

(二十一)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實際賸餘 6,467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9,131 萬餘元，主要係僱用原住民部落就業服務臨時人員計畫，因公共服務擴大就業計畫已於五十五個原住民鄉鎮市公所設置部落就業服務站，為免資源及服務內容重複，本年度暫不增加進用人員所致。

(二十二)中美經濟社會發展基金實際賸餘 7,439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1 億 1,200 萬餘元，主要係標售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段二筆土地，業務外收入增加所致。

(二十三)國立虎尾技術學校務基金(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7,635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8,372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及撙節支出所致。

(二十四)國立政治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9,893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1 億 954 萬餘元，主要係學雜費調漲，學雜費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十五)國立東華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1 億 67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1 億 1,770 萬餘元，主要係教職員額尚未聘足，用人費用較預計減少所致。

(二十六)經濟作業基金實際賸餘 1 億 170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9 億 1,564 萬餘元，主要係工業區開發管理分基金因受託

開發單位解繳美崙及觀音工業區開發結餘款，原預算未編列，暨臺南科技工業區污水處理廠因工程尚未辦理結算，相關折舊費用未提列所致。

(二十七)國立嘉義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1 億 9,170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1 億 9,586 萬餘元，主要係學生人數增加，學雜費收入較預計增加，及撙節支出所致。

(二十八)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實際賸餘 2 億 8,940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3 億 447 萬餘元，主要係調整原誤將公務預算購入財產辦理報廢之帳務所致。

特別收入基金部分：

(一)醫療服務業開發基金實際賸餘 2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4 萬餘元，主要係預、決算書印製等費用較預計減少所致。

(二)學產基金實際賸餘 4,604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8,455 萬餘元，主要係一般建築及設備因部分工程及設備尚在規劃中，執行進度落後，相關支出較預計減少所致。

(三)經濟特別收入基金實際賸餘 53 億 8,666 萬餘元，與分配預算短絀相距 70 億 1,419 萬餘元，主要係石油分基金之「政府購儲石油暨管理計畫」尚未完成招標所致。

上述執行預算未達目標之基金，本部已就允應改善事項，分別函請各該基金管理機關針對問題癥結，研擬具體因應措施，或函請其主管機關督促改善，本部業列管注意後續改善情形。有關非營業特種基金本年度上半年業務收支暨餘絀情形，詳請參閱本查核報告第 28 頁附表四、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非營業特種基金業務收支暨餘絀計算簡表。

肆、附表

一、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科 目 (機 關)	分 配 數	執 行 數	超 (+) 短 (-) 收		原 因 簡 析
			金 額	%	
稅課收入	503,973	525,260	+ 21,286	4.22	經濟景氣逐漸復甦，致營業稅、證券及期貨交易稅、所得稅等收入超收。
罰款及賠償收入					
新聞局	15	5	- 10	67.01	對違規業者之裁罰案件較預計減少。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12	2	- 10	81.99	第十一任總統、副總統選舉之連署保證金收入較預計減少。
公平交易委員會	59	36	- 23	39.03	違反公平交易法案件較預計減少。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6	4	- 1	27.35	沒入刑事保證金案件較預計減少。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2	1	- 1	52.59	沒入刑事保證金案件較預計減少。
臺灣板橋地方法院	3	5	+ 1	48.34	沒入刑事保證金金額較預計增加。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3	5	+ 2	78.76	沒入刑事保證金案件較預計增加。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1	0.7	- 1	57.09	沒入刑事保證金案件較預計減少。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4	3	- 1	34.05	沒入刑事保證金案件較預計減少。
內政部	—	2	+ 2	—	廠商違約交貨罰款收入。
營建署及所屬	2	12	+ 9	444.39	工程逾期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警政署	1	6	+ 4	238.17	廠商逾期交貨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消防署及所屬	—	13	+ 13	—	廠商違約交貨罰款收入。
建築研究所	—	2	+ 2	—	廠商逾期交貨罰款收入。
國防部所屬	99	168	+ 69	69.83	工程、採購案件逾期罰款較預計增加。
財政部	3	9	+ 5	151.67	保險業違規罰鍰案件較預計增加。
關稅總局及所屬	192	279	+ 86	44.94	違章裁罰案件較預計增加。
臺北市國稅局	755	885	+ 129	17.12	違章裁罰案件較預計增加。
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820	1,002	+ 181	22.17	違章裁罰案件較預計增加。
臺灣省南區國稅局及所屬	368	529	+ 161	43.87	違章裁罰案件較預計增加。
高雄市國稅局	119	291	+ 171	143.60	違章裁罰案件較預計增加。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14	7	- 6	44.61	罰鍰案件較預計減少。
教育部	2	7	+ 5	186.50	廠商逾期違約金、沒入履約保證金等較預計增加。
法務部	8	7	- 1	20.76	公職人員逾期申報財產或申報不實等罰金收入較預計減少。
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	0.5	1	+ 1	261.68	違法罰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	0.6	1	+ 1	202.10	違法罰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板橋地方法院檢察署	207	176	- 31	15.02	違法罰金收入較預計減少。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81	56	- 25	30.67	違法罰金收入較預計減少。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	8	6	- 2	30.45	違法罰金收入較預計減少。
工業局	0.6	1	+ 1	174.46	違反商港法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水利署及所屬	62	7	- 54	88.26	違反水利法案件較預計減少。
投資審議委員會	3	5	+ 2	74.67	廠商主動陳報未經許可逕赴大陸地區投資案件較預計增加。
交通部	—	15	+ 15	—	船舶逾期檢驗罰鍰收入。
民用航空局及所屬	0.7	6	+ 6	802.67	航空公司及駕駛員違規罰鍰收入較預計增加。
觀光局及所屬	3	14	+ 10	289.10	工程逾期罰款及違反觀光條例案件較預計增加。
電信總局	2	6	+ 4	219.15	電信業者違反電信法案件較預計增加。
公路總局	3,121	3,372	+ 250	8.04	交通違規罰鍰收入較預計增加。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8	14	+ 6	78.18	醫師違約離職案件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	0.4	2	+ 2	539.48	各項違規案件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表列科目(機關)，係指分配數執行率差異(正、負)20%以上且達百萬元者，或差異雖未達20%，惟金額逾三千萬元者。

一、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科 目（機 關）	分 配 數	執 行 數	超（+）短（-）收		原 因 簡 析
			金 額	%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0.5	2	+ 2	377.04	各項違規案件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農業委員會	9	13	+ 3	37.59	廠商違約沒入之保證金較預計增加。
漁業署及所屬	0.4	4	+ 4	1,002.01	漁船違反漁業法罰鍰案件及廠商逾期違約罰款較預計增加。
勞工委員會	36	69	+ 32	88.67	勞動檢查罰鍰案件較預計增加。
職業訓練局及所屬	0.3	2	+ 1	610.38	桃園職訓中心辦公廳遷建工程建築師設計疏失罰款收入。
衛生署	18	3	- 15	81.62	違反全民健康保險法之罰鍰案件較預計減少。
疾病管制局	0.8	1	+ 1	137.28	廠商違約罰款收入較預計增加。
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	0.3	3	+ 3	810.25	採購案違約罰款及賠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規費收入					
新聞局	46	14	- 31	68.98	三家無線電視臺執照尚在審查中，證照費尚未收取。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0.3	1	+ 1	351.91	場地提供各界辦理訓練及集會使用較預計增加。
國立故宮博物院	52	22	- 30	58.02	正館空間改善暨耐震補強工程施工期間局部封閉展場及實施交通管制，致參觀人數較預計減少。
公共工程委員會	32	40	+ 8	25.77	採購申訴暨履約爭議調解收入較預計增加。
司法院	15	7	- 8	53.38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件數較預計減少。
臺灣高等法院	114	146	+ 31	27.88	因辦理總統、副總統當選無效選舉訴訟，致民事訴訟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15	10	- 4	30.59	民事訴訟案件較預計減少。
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	15	20	+ 4	32.55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增加。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986	777	- 208	21.17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件數較預計減少。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282	180	- 102	36.15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件數較預計減少。
臺灣板橋地方法院	346	264	- 82	23.70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件數較預計減少。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279	226	- 53	19.04	民事訴訟免徵執行費案件量增加，致收入較預計減少。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	497	327	- 169	34.12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減少。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74	56	- 18	24.25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件數較預計減少。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164	121	- 43	26.26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減少。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102	71	- 30	29.82	民事訴訟免徵執行費案件量增加，致收入較預計減少。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103	71	- 31	30.79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件數較預計減少。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346	239	- 106	30.85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件數較預計減少。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616	395	- 220	35.84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件數較預計減少。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	29	19	- 10	34.58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減少。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	43	31	- 11	26.86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件數較預計減少。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73	45	- 28	38.95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較預計減少。

註：表列科目（機關），係指分配數執行率差異（正、負）20%以上且達百萬元者，或差異雖未達 20%，惟金額逾三千萬元者。

一、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科 目 (機 關)	分 配 數	執 行 數	超(+)短(-)收		原 因 簡 析
			金 額	%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	78	55	- 23	29.42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件數較預計減少。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	6	4	- 1	27.38	民事訴訟案件標的金額、件數較預計減少。
考選部	245	192	- 53	21.72	各類考試報名人數較預計減少。
營建署及所屬	10	27	+ 16	151.03	各縣市政府證照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警政署入出境管理局	144	104	- 40	27.86	實施大陸配偶面談措施，影響來臺申請案件數量，致規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消防署及所屬	5	6	+ 1	29.12	液化石油氣鋼瓶檢驗合格標示收入較預計增加。
領事事務局	1,244	1,326	+ 81	6.56	護照申請數較預計增加。
財政部	1	3	+ 1	109.49	保險業申請增資及核換發營業執照案件較預計增加。
國庫署	8	4	- 3	43.81	菸酒業者辦理變更登記審查費減半收取及新增業者較預計減少。
國有財產局及所屬	16	127	+ 111	664.09	代處理各機關及軍方房地案件之服務收入較預計增加。
臺北市國稅局	60	36	- 23	38.98	申請查調債務人課稅資料收費標準調降，致服務收入減少。
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49	34	- 15	31.72	申請查調債務人課稅資料收費標準調降，致服務收入減少。
臺灣省中區國稅局及所屬	53	35	- 18	33.97	申請查調債務人課稅資料收費標準調降，致服務收入減少。
臺灣省南區國稅局及所屬	31	22	- 9	30.32	申請查調債務人課稅資料收費標準調降，致服務收入減少。
財稅資料中心	4	8	+ 3	96.08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暨債權人查調債務人課稅資料之調件量較預計增加。
教育部	342	295	- 47	13.72	審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教材審查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國立編譯館	3	4	+ 1	33.64	場地設備管理收入及服務收入較預計增加。
國立國父紀念館	7	9	+ 1	24.91	場地設備管理收入較預計增加。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2	3	+ 1	57.00	場地設備管理收入及服務收入較預計增加。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34	55	+ 21	62.08	參觀人數較預期增加，致場地設備管理收入較預計增加。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20	13	- 7	34.20	參觀人數未如預期，致場地設備管理收入較預計減少。
經濟部	318	197	- 120	37.84	公司登記等收入未如預期。
智慧財產局	826	952	+ 126	15.28	專利核准發證數及專利權人繳交年費件數較預計增加。
水利署及所屬	16	6	- 10	62.00	工程領標暨工程檢驗件數減少，及電子領標單價較低。
民用航空局及所屬	6	13	+ 7	114.36	航空公司申請包機案件較預計增加。
電信總局	4,762	5,090	+ 328	6.89	電信業者實際營業收入較預計增加，證照費收入超收。
公路總局	2,226	2,675	+ 449	20.17	汽車考驗、檢驗案件較預計增加，審查費收入超收。
僑務委員會	3	2	- 1	34.99	海外僑團租借僑教中心場地次數減少，致場地清潔維護費收入未如預期。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	8	18	+ 10	123.18	各項規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2	5	+ 2	80.25	各項規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註：表列科目(機關)，係指分配數執行率差異(正、負)20%以上且達百萬元者，或差異雖未達20%，惟金額逾三千萬元者。

一、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科 目（機 關）	分 配 數	執 行 數	超（+）短（-）收		原 因 簡 析
			金 額	%	
漁業署及所屬	0.5	2	+ 2	395.59	漁港管理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58	75	+ 17	30.35	報驗審查費、許可證、獸醫師及獸醫佐證書費等收入較預計增加。
勞工委員會	111	139	+ 28	25.36	受理危險性機械及設備申請檢查件數較預計增加。
疾病管制局	88	64	- 24	27.28	抗蛇毒血清凍晶注射劑等銷售量較預計減少。
藥物食品檢驗局	57	18	- 39	68.70	國外藥廠申請 GMP 查核之收入未如預期。
中醫藥委員會	3	12	+ 8	218.75	中藥品許可證申請展期及換發案件較預計增加，審查費、證照費隨之增加。
環境檢驗所	2	3	+ 1	49.12	審查及檢驗規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財產收入					
體育委員會	—	1	+ 1	—	體育團體使用體育聯合辦公大樓租金提前收繳。
內政部	0.01	4	+ 4	48,052.81	接受內政部社會福利服務補助經費之團體私人，繳回專戶存款利息較預計增加。
營建署及所屬	1	13	+ 11	597.48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營建建設補助款孳息收入較預計增加。
警政署	0.1	4	+ 4	3,508.14	保一總隊拍賣廢舊物資收入較預計增加及警察機械修理廠幼稚園使用之土地、房屋租金收入。
外交部	23	17	- 6	27.16	利息收入及廢舊物資售價較預計減少。
國防部所屬	703	459	- 243	34.66	軍購案款存放美國聯邦儲備銀行之平均餘額減少，致利息收入未達預期。
國庫署	117	146	+ 29	24.76	國庫存款戶平均餘額較預計為高，致利息收入相對增加。
賦稅署	—	1	+ 1	—	代收代付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國有財產局及所屬	21,740	18,995	- 2,745	12.63	土地標脫率不高，致土地售價收入較預計減少。
教育部	2	7	+ 4	183.75	補助各縣市國民教育經費專戶存款孳息收入及報廢財物變賣收入較預計增加。
法務部	0.9	2	+ 1	127.24	出售廢舊物資收入較預計增加。
水利署及所屬	56	128	+ 72	128.87	河川公地使用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交通部	—	18	+ 18	—	高速鐵路部分車站特定區土地出租廠商使用之租金收入。
觀光局及所屬	—	1	+ 1	—	國軍老舊營舍改建基金執行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營房及設施遷建計畫衍生之孳息收入。
公路總局	42	32	- 10	23.63	委辦計畫專戶存款利息收入較預計減少。
國家科學委員會	0.5	2	+ 2	443.27	科技大樓辦公室出租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農業委員會	63	129	+ 65	104.50	收回自然生態保育基金裁撤之贖餘及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漁業署及所屬	6	7	+ 1	23.47	經管國有土地權利金收入、利息收入及廢舊物資售價較預計增加。
職業訓練局及所屬	0.2	1	+ 1	482.91	中區、南區職訓中心提前報廢出售不堪使用機具。

註：表列科目（機關），係指分配數執行率差異（正、負）20%以上且達百萬元者，或差異雖未達 20%，惟金額逾三千萬元者。

一、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科 目 (機 關)	分 配 數	執 行 數	超(+)短(-)收		原 因 簡 析
			金 額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行政院	92,800	127,800	+ 35,000	37.72	中央銀行官息紅利配合國庫資金調度需要提前解繳。
經濟部	—	531	+ 531	—	出售聯華電子公司配發之股票股利。
其他收入					
中央研究院	—	1	+ 1	—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及其他雜項收入。
新聞局	—	7	+ 7	—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及其他雜項收入。
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	0.6	6	+ 5	928.10	收回以前年度委辦及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各項計畫餘款。
大陸委員會	0.01	1	+ 1	6,191.8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所屬	0.006	17	+ 17	292,999.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立法院	—	3	+ 3	—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及其他雜項收入。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26	42	+ 16	62.18	提存款逾十年解繳國庫案件較預計增加。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4	0.08	- 4	98.31	提存款逾十年解繳國庫案件較預計減少。
臺灣板橋地方法院	55	70	+ 15	27.43	提存款逾十年解繳國庫案件較預計增加。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9	19	+ 9	95.91	提存款逾十年解繳國庫案件較預計增加。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8	20	+ 12	146.62	提存款逾十年解繳國庫案件較預計增加。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	30	65	+ 35	118.07	提存款逾十年解繳國庫案件較預計增加。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2	1	- 1	42.84	少年教養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0.4	2	+ 1	395.36	提存款逾十年解繳國庫案件較預計增加。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3	22	+ 18	490.00	提存款逾十年解繳國庫案件較預計增加。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16	67	+ 51	313.33	提存款逾十年解繳國庫案件較預計增加。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	30	6	- 24	78.52	提存款逾十年解繳國庫案件較預計減少。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	0.2	2	+ 2	1,068.92	公證大樓興建工程承包商違約金及逾期罰款收入。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0.07	3	+ 3	4,463.59	提存款逾十年解繳國庫案件及少年教養費收入等較預計增加。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	0.5	11	+ 11	2,080.12	提存款逾十年解繳國庫案件較預計增加。
銓敘部	—	1	+ 1	—	收回以前年度退休人員溢領退休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等。
內政部	3,911	3,255	- 656	16.79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未如預期。
營建署及所屬	50	584	+ 534	1,068.77	地方政府繳回補助工程結餘款較預計增加。
警政署	—	3	+ 3	—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及清理逾五年以上之緝私獎金。
兒童局	9	35	+ 26	291.39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餘款。
外交部	356	259	- 96	27.03	其他雜項收入較預計減少。
國防部所屬	261	716	+ 455	174.44	軍售購案退匯餘款較預計增加。

註：表列科目(機關)，係指分配數執行率差異(正、負)20%以上且達百萬元者，或差異雖未達20%，惟金額逾三千萬元者。

一、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科 目（機 關）	分 配 數	執 行 數	超（+）短（-）收		原 因 簡 析
			金 額	%	
財政部	7	9	+ 2	28.19	派兼之公股代表獲配董監事酬勞較預計增加。
國庫署	—	15	+ 15	—	地方政府繳回撤銷徵收都市計畫道路工程用地中央及省補助款。
賦稅署	0.002	78	+ 78	3,911,420.15	收回精省前營業稅財務罰鍰獎金及辦公廳舍工程等結餘款。
關稅總局及所屬	17	11	- 5	31.52	逾限繳庫保管款等雜項收入減少。
國有財產局及所屬	54	105	+ 51	95.20	代管無人承認繼承遺產賸餘款繳庫，較預計增加。
臺北市國稅局	12	1	- 11	91.66	遺產及贈與稅實物抵繳變賣溢價收入較預計減少。
臺灣省中區國稅局及所屬	1	3	+ 1	134.27	收回墊付執行費及財務罰鍰保證金繳庫。
臺灣省南區國稅局及所屬	2	19	+ 16	555.65	暫收稅款繳庫。
高雄市國稅局	6	0.8	- 5	86.27	遺產及贈與稅實物抵繳變賣溢價收入較預計減少。
教育部	2,794	2,697	- 96	3.47	學雜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國立編譯館	0.2	1	+ 1	407.42	書稿授權出版發行權利金及雜項收入較預計增收。
法務部	114	54	- 59	52.15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有關毒品之分級及品項等部分條文修正，致戒治費用收入減少。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	24	18	- 6	25.49	勒戒所收容人數較預計減少。
臺灣板橋地方法院檢察署	7	10	+ 2	40.10	清理繳庫之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較預計增加。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	0.1	3	+ 2	2,970.06	清理繳庫之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較預計增加。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	4	26	+ 21	425.34	清理繳庫之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較預計增加。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	—	1	+ 1	—	清理繳庫之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
經濟部	20	76	+ 56	281.98	已民營化之國營事業員工繳回勞保權益補償金較預計增加。
工業局	2	14	+ 12	492.29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餘款。
水利署及所屬	50	69	+ 18	37.58	收回以前年度工程及用地費結餘款。
交通部	—	60	+ 60	—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餘款。
觀光局及所屬	—	30	+ 30	—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餘款。
公路總局	43	180	+ 137	314.51	收回以前年度用地徵收案件結餘款。
僑務委員會	—	2	+ 2	—	溫哥華辦事處及多倫多僑教中心退稅款項。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47	62	- 84	57.49	未配合單身亡故榮民繼承賸餘及無人繼承之遺款清理解繳作業時程，妥為分配歲入預算。
農業委員會	25	73	+ 47	186.06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餘款。
漁業署及所屬	—	4	+ 4	—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餘款。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	6	+ 6	—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餘款。
勞工委員會	4	9	+ 4	112.95	收回代檢業務以前年度經費。
衛生署	17	52	+ 35	206.34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及委辦計畫餘款。
環境保護署	16	46	+ 30	188.04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餘款。
海洋巡防總局	—	1	+ 1	—	廠商逾期未領之保固金繳庫。
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	—	4	+ 4	—	工程補償金及離島建設中央補助水費餘款。

註：表列科目（機關），係指分配數執行率差異（正、負）20%以上且達百萬元者，或差異雖未達20%，惟金額逾三千萬元者。

二、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機 關 名 稱	分 配 數	執 行 數				已分配尚未執行		原 因 簡 析
		支出實現數	暫 付 數	合 計	%	金 額	%	
總統府主管								
國家安全會議	122	89	2	91	74.82	30	25.18	主要係正副首長及諮詢委員異動，部分會議停滯或推展中，及介壽館第三期工程發包中、資訊設備正測試驗收中等。
中央研究院	3,849	2,891	163	3,054	79.36	794	20.64	主要係土地購置，正循行政程序送內政部審議；基因體與蛋白體實驗研究大樓新建工程、天文數學館新建工程等，因計價作業或都市設計審議延遲，致延宕後續作業；及部分採購案尚在辦理中。
行政院主管								
國立故宮博物院	482	332	18	350	72.66	132	27.34	主要係正館改善工程因結構耐震、樓板空心磚處理問題等，影響工程進度。
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	2,359	1,274	591	1,866	79.10	493	20.90	主要係「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經立法院凍結預算至五月份始獲准予動支；及「蘭陽博物館興建工程」、「金門文化園區興建工程」等多項工程進度落後。
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所屬	2,903	1,126	736	1,863	64.17	1,040	35.83	主要係部分已核定之補助計畫，受補助地方政府尚未請撥補助款。
體育委員會	877	412	226	639	72.85	238	27.15	受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興（整）建運動場館及設施工程，尚在辦理估驗計價請款作業。
司法院主管								
臺灣高等法院	1,104	873	0.5	874	79.19	229	20.81	動支第二預備金辦理第十一任總統、副總統選舉訴訟所需驗票人員工作費、驗票期間租用設備租金等經費，尚在辦理結報中。
考試院主管								
考選部	456	293	47	341	74.86	114	25.14	主要係考試及檢覈業務計畫，因收入短收，相對可支用數減少。
國家文官培訓所	138	52	23	75	54.65	62	45.35	主要係部分原定於六月份委託辦理之訓練計畫，因訓練班次編排及該所中部園區訓練場所正辦理移撥中等，致延遲辦理。
內政部主管								
營建署及所屬	14,066	8,908	1,277	10,185	72.41	3,880	27.59	1. 用地取得作業延誤，影響工程進度。

註：表列機關，係指分配數執行率未達80%，且已分配尚未執行金額逾三千萬元者。

二、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機 關 名 稱	分 配 數	執 行 數				已分配尚未執行		原 因 簡 析
		支出實現數	暫 付 數	合 計	%	金 額	%	
役政署	2,879	2,142	104	2,247	78.04	632	21.96	2.補助辦理高雄、彰化市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因經費分擔情形尚未釐清，及用地取得時程未如預期，致無法撥付補助款。
建築研究所	349	188	66	255	73.00	94	27.00	主要係該署訓練中心原預定無償撥用之用地，因苗栗縣政府要求有償撥用，需繼續協調，致各項計畫無法如期推動。
國防部主管 國防部本部	283	204	8	213	75.12	70	24.88	部分受補助機關尚未請款及建築實驗設施設置計畫工程款辦理估驗核銷手續中。
財政部主管 賦稅署	3,233	411	1,452	1,863	57.63	1,370	42.37	設備採購、工程施作延遲及文職人員進用不足等。
教育部主管 國立中央圖書館 臺灣分館	197	116	8	124	62.83	73	37.17	因貸款戶提前還款致補貼稅務人員輔建住宅貸款利息差額，暨對地方政府土地增值稅短收之補助款等，均較預計減少。
經濟部主管 國際貿易局	536	310	42	352	65.79	183	34.21	主要係遷館工程進度落後及部分工程項目已施作未及辦理估驗計價付款。
水利署及所屬	6,850	3,567	629	4,197	61.27	2,653	38.73	貿易便捷化計畫通關服務窗口建置方式未確定，子計畫無法推動。
交通部主管 觀光局及所屬	1,363	1,010	78	1,088	79.84	274	20.16	部分工程用地未取得、天候不佳施工進度落後，及補助地方政府款項尚未撥付。
衛生署主管 藥物食品檢驗局	289	225	0.3	226	78.20	62	21.80	國家風景區開發計畫因用地徵收、變更設計費時、及招標不順等。
海岸巡防署主管 海岸巡防署	392	268	12	281	71.72	110	28.28	部分檢驗用儀器設備採購案尚在辦理中。
								無線電機消耗性零件採購案與廠商履約爭議中、部分獎勵金尚在審核，及臺北港海巡基地興建案尚在辦理中。

註：表列機關，係指分配數執行率未達 80%，且已分配尚未執行金額逾三千萬元者。

三、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國營事業營業收支暨盈虧計算簡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機關名稱	總收入	總支出	盈虧			
			分配數	實際數	差異數	%
一、分配預算盈餘，實際發生虧損者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47,283	152,175	4,698	- 4,892	- 9,591	204.12
二、虧損較分配預算增加者						
1. 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653	14,483	- 263	- 830	- 566	
2. 中央健康保險局	183,659	183,680	- 2	(註1)- 20	- 17	
三、盈餘較分配預算減少者						
1. 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56,040	156,023	3,537	16	- 3,520	99.53
2. 財政部印刷廠	383	355	36	28	- 8	22.52
3. 基隆港務局	2,628	2,456	198	172	- 26	13.21
4.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4,747	23,601	1,568	1,146	- 422	26.94
5.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4,835	28,428	7,231	6,407	- 823	11.39
四、盈餘達分配預算目標，營業利益較分配預算減少者						
1. 中央信託局股份有限公司	43,007	42,507	491	499	+ 7	1.59
2.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67	2,167		(註2)		
3. 勞工保險局	94,501	94,501		(註3)		
五、虧損較分配預算減少者						
1. 臺灣鐵路管理局	9,778	14,536	- 5,133	- 4,758	+ 375	
2.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797	4,064	- 456	- 267	+ 188	
六、盈餘達分配預算目標，營業損失較分配預算減少者						
臺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21,761	18,190	- 1,148	3,570	+ 4,718	
七、盈餘及營業利益均較分配預算增加者						
1. 花蓮港務局	378	355	9	22	+ 12	129.43
2. 臺灣省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2,211	11,988	- 331	223	+ 554	
3. 中國輸出入銀行	1,381	1,116	259	265	+ 5	2.21
4. 中國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7,834	7,498	123	336	+ 212	171.35
5. 合作金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4,209	23,626	367	583	+ 216	58.90
6. 臺中港務局	2,300	1,605	486	695	+ 208	42.91
7. 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11,519	10,154	350	1,364	+ 1,013	288.97
8. 高雄港務局	4,425	2,736	1,431	1,688	+ 257	18.01
9.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31,701	28,227	2,368	3,473	+ 1,105	46.67
10. 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267,982	256,977	5,248	11,005	+ 5,757	109.70
11.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92,198	65,818	20,757	26,379	+ 5,622	27.09
12. 中央銀行	170,263	64,440	46,893	105,823	+ 58,929	125.67
合 計	1,364,652	1,211,718	88,724	152,934	+ 64,210	72.37

註：1. 中央健康保險局之保險收支短絀數如未以安全準備填補，保費滯納金收入等如未提列為安全準備，並排除政府補助之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收支後，純益為23億41百萬元，與同基礎之分配預算虧損相距36億57百萬元。

2.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如未依「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規定，按民國89年1月

- 1 日調高存款保險費費率所增加之存款保險費收入，提列金融重建基金費用，及依「存款保險條例」規定，將盈餘全數轉列賠款特別準備，稅前純益為 59 百萬元，與同基礎之分配預算稅前純損相距 1 億 22 百萬元。
3. 勞工保險局之勞工保險等收支結餘，如未提列責任準備，並排除政府補助農民健康保險收支短絀數、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收支後，純益為 100 億 86 百萬元，較同基礎之分配預算數增加 83 億 31 百萬元。

四、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非營業特種基金業務收支暨餘絀計算簡表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基 金 名 稱	總 收 入 (基金來源)	總 支 出 (基金用途)	餘 絀			
			分 配 數	實 際 數	差 異 數	%
一、分配預算賸餘，實際發生短絀者						
作 業 基 金						
1. 國立交通大學校務基金	1,061	1,226	0.6	-165	-165	24,386.67
2. 國立清華大學校務基金	958	1,039	15	-80	-96	630.35
3.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538	544	4	-5	-10	224.90
4.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2,531	2,532	12	-1	-13	109.11
二、短絀較分配預算數增加者						
作 業 基 金						
1. 營 建 建 設 基 金	10,350	12,620	-1,599	-2,269	-669	41.86
2.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2,637	3,118	-99	-480	-381	383.98
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1,035	1,330	-84	-294	-209	246.94
4.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614	636	0	-22	-22	—
5. 國立臺灣戲曲專科學校校務基金	178	194	-2	-15	-12	484.18
6. 國立聯合大學校務基金	311	323	-1	-12	-10	762.71
特 別 收 入 基 金						
1. 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	2	2,620	-2,592	-2,618	-26	1.00
2. 九二一震災社區重建更新基金	268	1,483	-9	-1,215	-1,206	13,264.07
三、賸餘較分配預算數減少者						
作 業 基 金						
1. 國立成功大學校務基金	1,881	1,876	31	5	-26	83.86
2. 管制藥品管理局製藥工廠作業基金	200	135	67	65	-1	2.31
3. 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基金	373	1	439	371	-67	15.33
4. 行政院開發基金	3,664	1,196	21,735	2,467	-19,267	88.65
債 務 基 金						
中央 政 府 債 務 基 金	423,825	423,822	6	3	-2	46.23
特 別 收 入 基 金						
1.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10,157	8,702	1,483	1,454	-28	1.92
2. 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4,412	117	4,373	4,294	-78	1.80
3. 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16,444	9,358	9,115	7,086	-2,028	22.26
資 本 計 畫 基 金						
國軍老舊營舍改建基金	2,496	843	2,069	1,653	-416	20.13
四、賸餘較分配預算數增加，業務收入不敷業務成本與費用者						
作 業 基 金						
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18,282	17,918	256	363	+106	41.54
五、賸餘較分配預算數增加，業務賸餘較分配預算數減少者						
作 業 基 金						
1. 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43	35	7	8	+0.05	0.75
2. 地方建設基金	172	3	167	169	+1	0.94
六、短絀較分配預算數減少者						
作 業 基 金						
1.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704	2,741	-3,325	-2,036	+1,288	—

四、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非營業特種基金業務收支暨餘絀計算簡表(續)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基 金 名 稱	總 收 入 (基金來源)	總 支 出 (基金用途)	餘 絀			
			分 配 數	實 際 數	差 異 數	%
2. 中央公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基金	696	906	-552	-209	+342	—
3. 國立中興大學校務基金	1,062	1,103	-46	-40	+5	—
4. 國立空中大學校務基金	287	306	-60	-18	+41	—
5. 國立陽明大學校務基金	487	497	-35	-10	+24	—
6. 國立花蓮師範學院校務基金	261	267	-13	-6	+7	—
7.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613	617	-70	-3	+66	—
特 別 收 入 基 金						
文化建設基金	8	8	-11	-0.01	+11	—
七、分配預算短絀，實際發生賸餘者						
作 業 基 金						
1. 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校務基金	72	70	-3	1	+4	—
2. 國立臺北護理學院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120	112	-23	7	+31	—
3. 國立屏東師範學院校務基金	301	287	-9	13	+22	—
4. 農業作業基金	89	74	-7	14	+21	—
5.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校務基金	243	228	-12	14	+27	—
6. 國立臺北護理學院校務基金	234	217	-2	16	+19	—
7. 國立高雄餐旅學院校務基金	189	170	-18	19	+37	—
8.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校務基金	426	406	-31	19	+51	—
9.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基金	3,499	3,478	-7	20	+28	—
10. 國立臺東大學校務基金	290	268	-12	21	+34	—
11.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校務基金	193	169	-6	23	+30	—
12. 國立高雄大學校務基金	237	212	-12	24	+37	—
13. 國立臺中師範學院校務基金	286	260	-16	26	+43	—
14. 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校務基金	204	167	-26	36	+63	—
15.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校務基金	312	267	-0.8	44	+45	—
16.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660	613	-4	46	+50	—
17. 國立臺南藝術學院校務基金	197	148	-2	49	+51	—
18. 國立宜蘭大學校務基金	366	312	-10	53	+63	—
19. 國立臺南師範學院校務基金	342	287	-14	54	+69	—
20. 國立高雄海洋技術學院校務基金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360	301	-0.7	58	+59	—
21. 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	113	48	-26	64	+91	—
22. 中美經濟社會發展基金	288	214	-37	74	+112	—
23. 國立虎尾技術學院校務基金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486	409	-7	76	+83	—
24. 國立政治大學校務基金	1,331	1,233	-10	98	+109	—
25. 國立東華大學校務基金	445	344	-17	100	+117	—
26. 經濟作業基金	2,996	2,894	-813	101	+915	—
27. 國立嘉義大學校務基金	913	722	-4	191	+195	—
28.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876	586	-15	289	+304	—
特 別 收 入 基 金						
1. 醫療服務業開發基金	0.03	0.002	-0.02	0.02	+0.04	—
2. 學產基金	191	145	-38	46	+84	—
3.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7,734	2,348	-1,627	5,386	+7,014	—

四、民國九十三年度上半年非營業特種基金業務收支暨餘絀計算簡表(續)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基 金 名 稱	總 收 入 (基金來源)	總 支 出 (基金用途)	餘 絀			
			分 配 數	實 際 數	差 異 數	%
八、實際賸餘較分配預算數增加者						
作 業 基 金						
1. 國立澎湖技術學院校務基金	141	135	0	6	+6	—
2.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務基金	75	67	2	7	+5	246.45
3. 國立金門技術學院校務基金	62	54	0.3	7	+7	2,128.30
4.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351	339	4	12	+7	154.42
5. 國立新竹師範學院校務基金	282	262	8	20	+11	135.86
6.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433	412	4	20	+15	341.33
7. 國立體育學院校務基金	187	160	0.5	27	+26	4,607.16
8. 國立臺北師範學院校務基金	358	325	6	33	+27	450.43
9. 公 共 造 產 基 金	33	0.2	19	33	+14	74.77
10.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校務基金	354	308	1	46	+44	2,451.68
11.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967	916	0.8	51	+50	6,191.39
12. 法務部監所作業基金	268	211	19	57	+38	198.83
13.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校務基金	565	467	0.9	98	+97	10,825.77
14. 國立臺北大學校務基金	558	454	1	103	+101	5,121.01
15.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492	370	42	122	+80	190.94
16.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560	433	1	127	+125	8,867.36
17.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936	789	1	146	+145	10,096.40
18. 國立勤益技術學院校務基金	455	305	1	150	+148	9,660.79
19. 國立中正大學校務基金	970	711	51	258	+207	401.87
20. 醫 療 藥 品 基 金	12,787	12,224	439	563	+123	28.17
21.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7,086	6,384	51	701	+650	1,269.72
22. 國軍生產及服務作業基金	13,529	12,628	705	901	+195	27.77
23.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2,792	1,751	1,013	1,041	+28	2.80
24. 水 資 源 作 業 基 金	2,762	629	191	2,132	+1,940	1,012.36
25. 交 通 作 業 基 金	24,346	18,917	4,566	5,429	+863	18.90
特 別 收 入 基 金						
1. 中 華 發 展 基 金	38	7	29	31	+2	7.26
2. 社 會 福 利 基 金	459	416	0.4	43	+43	10,133.29
3.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287	0.2	226	287	+60	26.44
4. 環 境 保 護 基 金	1,580	931	422	649	+226	53.55
5. 離 島 建 設 基 金	1,644	753	532	891	+359	67.59
6. 健 康 照 護 基 金	1,755	665	1,020	1,089	+68	6.72
7. 航 港 建 設 基 金	2,738	770	1,100	1,968	+868	78.90
8.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	17,554	15,568	22	1,985	+1,963	8,803.65
9. 就 業 安 定 基 金	4,281	2,008	1,568	2,273	+705	44.97
作 業 基 金 小 計	136,392	124,945	22,827	11,447	-11,380	49.85
債 務 基 金 小 計	423,825	423,822	6	3	-2	46.23
特 別 收 入 基 金 小 計	69,562	45,907	15,615	23,654	+8,039	51.48
資 本 計 畫 基 金 小 計	2,496	843	2,069	1,653	-416	20.13
合 計	632,277	595,518	40,519	36,758	-3,760	9.28

伍、附錄

一、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預算，係於民國 86 年 5 月 30 日經立法院第三屆第三會期第二十六次會議通過，自民國 86 年度至 94 年度分 9 個年度實施。本計畫之執行，係以國軍老舊眷村土地及不適用營地之處理收入為財源，用以支應土地處理作業費、輔助原眷戶購宅、撥充國軍不適用營地週轉金及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等。截至本年 6 月底止，歲入預算執行數 691 億 6,008 萬餘元，較預算分配累計數減少 112 億 6,747 萬餘元(14.01%)；歲出預算執行數 632 億 1,481 萬餘元，較預算分配累計數減少 172 億 357 萬餘元(21.39%)。茲將歲入、歲出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結果分述如次：

(一)歲入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

歲入預算共編列 5,167 億 3,907 萬餘元，截至本年 6 月底止分配累計數 804 億 2,755 萬餘元，執行累計數 691 億 6,008 萬餘元，占分配累計數 85.99%，與截至 92 年 12 月底之執行率 94.31%相較，降低 8.32%。

(二)歲出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

歲出預算共編列 5,166 億 1,907 萬餘元，截至本年 6 月底止分配累計數 804 億 1,838 萬餘元，執行累計數（含支出實現數及暫付數）632 億 1,481 萬餘元，占分配累計數 78.61%，與截至 92 年 12 月底之執行率 88.77%相較，降低 10.16%。

以上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截至本年 6 月底止，歲入分配數執行率部分雖已達 80%，惟歲出分配數執行率則未達 80%，且全部計畫預算數歲入執行率僅 13.38%、歲出執行率則僅 12.24%，主要係 1. 推動眷改之人力及專業能力不足；2. 眷戶意見分歧，整合不

易，違占建戶疏處困難；3. 眷改各項前置作業曠日費時；4. 市場景氣不佳，土地標售不易等因素所致。經本部函請國防部積極妥為處理。據復：因應人力不足，委託內政部營建署及地方政府代辦住宅工程之興建；配合行政院「緩建國宅」政策，輔導眷村（戶）遷購國宅及市場成屋；為籌措眷改資金，積極標售土地，並協調地方政府有償撥用公設用地，以利土地處分得款，挹注改建資金，加速眷改進度。本部已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詳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科 目	分 配 累 計 數	執 行 累 計 數				已 分 配 尚 未 執 行 數		原 因 簡 析
		支 出 實 現 數	暫 付 數	合 計	%	金 額	%	
國防部主管 國防部所屬 輔助原眷戶購宅	11,409	—	2,379	2,379	20.86	9,030	79.14	受市場景氣影響，無法如期標售土地取得資金，致歲出預算執行率偏低。
土地處理作業費	585	305	1	306	52.26	279	47.74	市場景氣不振，土地難以標售，影響遷建眷村騰空期程及其土地之處分，致歲出預算執行率偏低。

註：表列科目，係指分配累計數執行率未達80%，且已分配尚未執行金額逾三千萬元者。

二、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中央政府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特別預算，係為解決基隆河沿岸水患問題，依據「基隆河流域整治特別條例」第五條：「為有效整治基隆河，改善排水防洪系統，其所需經費應循特別預算辦理，並得發行公債，不受公共債務法每年舉債上限之限制。」之規定，由行政院編擬「中央政府基隆河整

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特別預算」案，經立法院於民國 91 年 7 月 17 日第五屆第一會期第一次臨時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自民國 91 年 7 月起，分 4 個年度實施，至民國 94 年度辦理完成。全部歲出預算數 316 億 1,573 萬元，歲入歲出差短融資調度數 316 億 1,573 萬元，依「基隆河流域整治特別條例」規定，以發行公債及舉借債務彌平。茲將分配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結果分述如次：

（一）融資調度執行情形之查核

歲入歲出差短融資調度數預算共編列 316 億 1,573 萬元，截至本年 6 月底止分配累計數 271 億 1,889 萬餘元，實際舉借債務 115 億元，占分配累計數 42.41%。

（二）歲出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

歲出預算共編列 316 億 1,573 萬元，包括辦理基隆河沿岸河堤整建及排水改善工程 249 億 988 萬餘元、抽水站工程 44 億 6,460 萬元、橋樑工程 19 億 1,890 萬元、坡地保育及水土保持 3 億 1,660 萬元、發行公債手續費及刊登公告費等財務支出 574 萬餘元，分由經濟部水利署、內政部營建署、交通部、農業委員會、財政部國庫署等機關執行。截至本年 6 月底止分配累計數 167 億 3,688 萬餘元，執行累計數（含支出實現數及暫付款）112 億 9,128 萬餘元，占分配累計數 67.46%。執行結果，尚能依分配預算執行者，計有農業委員會 1 個機關單位；執行比率偏低者，計有經濟部水利署、內政部營建署、交通部、財政部國庫署等 4 個機關單位，主要係工程用地未依預定進度取得，漁業權補償費未發放，材料價格上漲，招標不順，及未發行公債，相關手續費及刊登公告費未支用所致。

以上各機關歲出預算執行結果，截至本年 6 月底止，其分配數執行率未達 80%，且已分配尚未執行金額逾 3 千萬元者，均經查明原因，促請提出妥適改進措施，本部已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詳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機 關 名 稱	分 配 累 計 數	執 行 累 計 數				已 分 配 尚 未 執 行 數		原 因 簡 析
		支 出 實 現 數	暫 付 數	合 計	%	金 額	%	
經濟部水利署	13,188	8,724	294	9,018	68.39	4,169	31.61	部分工程用地未依預定進度取得，或漁業權補償費受託辦理之漁會未提出補償對象營業額名冊暫未發放，或細部設計進度落後，部分已完成施作之項目未計價。
內政部營建署	2,069	1,276	—	1,276	61.68	792	38.32	地籍重測、都市計畫變更及民眾抗爭等因，影響補償費發放；鋼筋砂石風暴，工程流標；部分排水溝工程採下水道法執行，減少用地費及發包結餘。
交通部	1,224	750	—	750	61.34	473	38.66	補助臺灣鐵路管理局辦理之「竹仔嶺隧道改建工程」變更施工方式，及補助臺北縣、基隆市政府辦理之「橋樑改建及興建工程」材料價格上漲，招標不順及土地徵收費時。

註：表列機關，係指分配累計數執行率未達 80%，且已分配尚未執行金額逾三千萬元者。

三、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防治及紓困特別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於民國 92 年 2 月在全球迅速蔓延，國內於同年 3 月出現第一個可能病例，4 月下旬臺北市和平、仁濟醫院相繼發生院內感染事件，為防止疫情擴散，行政院依據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防治及紓困暫行條例第十六條第一項：「中央政府為支應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防治及紓困所需經費，在總額新臺幣 500 億元內，於本條例公布日起三十日內，循特別預算程序辦理；其中 70 億元為自籌財源（先行籌措 35 億元），其餘 430 億元得以舉借債務支應，不受公共債務法第四條第五項與預算法第二十三條、第六十二條及第六十三條規定之限制。」之規定，編列中央政府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防治及紓困特別預算 500 億元，送經 大院審議通過，執行期間自民國 92 年 3 月 1 日至 93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本年 6 月底止，歲入預算執行數 35 億 8 萬餘元，較預算分配累計數增加 8 萬餘元(0.002%)，歲出預算執行數為 211 億 2,437 萬餘元，較預算分配累計數減少 34 億 8,821 萬餘元(14.17%)。茲將分配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結果分述如次：

(一)融資調度執行情形之查核

歲入歲出差短融資調度數預算共編列 430 億元，截至本

年 6 月底止分配累計數 430 億元，執行結果，發行公債 100 億元及長期借款 105 億元支應歲出所需。

(二)歲入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

歲入預算共編列 35 億元，截至本年 6 月底止分配累計數 35 億元，執行累計數 35 億 8 萬餘元，占分配累計數 100.002%。

(三)歲出預算執行情形之查核

歲出預算共編列 500 億元，包括編列與防治有關之醫療保健支出 306 億 7,866 萬餘元、與紓困有關之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193 億 1,408 萬餘元、發行公債所需手續費及刊登公告費等財務支出 725 萬餘元。分由 15 個中央政府主管機關執行，截至本年 6 月底止分配累計數 246 億 1,259 萬餘元，執行累計數（含支出實現數及暫付款）211 億 2,437 萬餘元，占分配累計數 85.83%，其中防治經費支出 103 億 7,617 萬餘元，紓困經費支出 107 億 4,662 萬餘元，財務支出 157 萬餘元。執行結果，尚能依分配預算執行者，計有衛生署、交通部、經濟部、國家科學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勞工委員會、海岸巡防署、大陸委員會、環境保護署、新聞局等 10 個主管機關；執行比率偏低者，計有內政部、教育部、文化建設委員會、農業委員會等 4 個主管機關，主要係因疫情趨緩，相關支出

未如預期。另財政部部分，因 大院決議原預算所列加倍核發查緝大陸走私偷渡績效獎勵金不予發放，保留作為其他防治業務之用，致分配預算未予執行。

以上各機關歲出預算執行結果，截至本年 6 月底止，其分配數執行率未達 80%，且已分配尚未執行金額逾 3 千萬元者，均經查明原因，促請提出妥適改進措施，本部已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詳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機 關 名 稱	分 配 累 計 數	執 行 累 計 數				已 分 配 尚 未 執 行 數		原 因 簡 析
		支 出 實 現 數	暫 付 數	合 計	%	金 額	%	
內 政 部	1,225	784	11	795	64.96	429	35.04	因應疫情減緩，隔離慰問金及各項補助地方政府經費支出，未如預期。
教 育 部	250	191	0.2	191	76.74	58	23.26	因應疫情趨緩，減少辦理相關訪視輔導計畫暨奉行政院核定因應未來疫情發展，控留部分經費列為專案動支經費。

註：表列機關，係指分配累計數執行率未達 80%，且已分配尚未執行金額逾三千萬元者。